

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

第(一)項

- 標 題 : 大埔區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
-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屋宇署、大埔地政處
- 背 景 : 為改善區內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相關部門定期到區內不同地點巡查，並在有需要時採取執法行動。
- 現 況 : (a) 在 2013 年 5 月至 6 月期間，食環署曾在下列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黑點採取執法行動：
(i) 四里(49 宗拘控及 84 宗票控)；
(ii) 翠屏商場(五宗拘控及 42 宗票控)；以及
(iii) 富善街(11 宗拘控、89 宗票控及三宗檢獲棄置貨品)。
食環署同期亦有在區內其他地點採取類似執法行動，包括 23 宗拘控、25 宗票控及 32 宗檢獲棄置貨品。
- (b) 由屋宇署所跟進關於店鋪簷篷的三宗個案中，兩宗已完成維修，餘下一宗的簷篷物主表示裝修店鋪時會一併對簷篷作出糾正。屋宇署人員會再作跟進和到現場視察。
- (c) 大埔地政處根據近日所接獲有關區內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投訴及調查結果，整理了有關店鋪違例加設地台的資料(有一宗這類個案)。有關部門會監察情況，並會考慮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

第(二)項

標 題 : 大埔區小販違例擺賣黑點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房屋署

背 景 : 為清除區內的小販違例擺賣黑點，食環署特別指派小販管理主任打擊區內的違例擺賣活動，並定期展開清理行動。

現 況 : (a) 食環署在 2013 年 6 月共採取了 40 次拘捕行動及 18 次沒收貨物行動。2013 年 5 月份的數字分別為 48 次及 17 次。

(b) 為配合食環署清理小販違例擺賣黑點及營造協同效應，房屋署人員在 2013 年 6 月共出動 24 次，將違例擺賣小販驅逐出屋邨範圍，行動集中於大元邨的小販違例擺賣黑點。

第(三)項

- 標 題 : 加強大埔區的預防蚊患工作
-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大埔民政事務處(“大埔民政處”)及有關政府部門
- 背 景 : 自從 2003 年 3 月爆發非典型肺炎以來，市民對個人及家居衛生的關注程度，以及對改善社區衛生的期望，均有所提高。此外，市民亦十分關注能夠傳播登革熱病的白紋伊蚊的蚊患情況。為此，食環署特設立蚊患指數系統，並利用誘蚊產卵器監察全港的蚊患指數，以便政府及市民採取適當措施防範蚊患蔓延。
- 現 況 : 大埔區 2013 年 6 月份的經證實誘蚊產卵器指數為 12.7%，對上 5 月份及 4 月份的數字分別為 7.3%及 3.7%，蚊患指數因應氣候回升。大埔民政處會繼續與有關部門緊密合作，以防蚊患情況惡化及有關傳染病蔓延。

第(四)項

標 題 : 大埔區辦理小型屋宇及舊屋重建申請個案的進度報告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地政處

背 景 : 為了解大埔區辦理小型屋宇及舊屋重建申請個案的一般情況，大埔區議會於 2002 年 7 月 2 日的會議上要求有關部門定期提交工作進度報告。

現 況 : **I. 小型屋宇**

(a) 現正辦理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遞交的申請個案。

(b) 現正辦理的申請個案有 1 564 宗，分項數字如下：

- (i) 0 宗簡單申請個案*註 1
- (ii) 525 宗非簡單申請個案*註 2
- (iii) 1 039 宗申請個案正在分類中

(c)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尚未辦理的申請個案有 349 宗。

(d) 過去四個月獲批准、完成簽契及新的接獲申請個案：

月份	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新接獲的申請個案
2013 年 3 月	47 宗	40 宗	17 宗
2013 年 4 月	11 宗	21 宗	34 宗
2013 年 5 月	15 宗	16 宗	26 宗
2013 年 6 月	4 宗	6 宗	17 宗

(e) 過去兩年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	196 宗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227 宗

(f) 過去兩年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	318 宗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252 宗

(g) 2013 年 4 月至今已辦理的申請個案：

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43 宗
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35 宗

(h)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獲批准但尚待申請人簽契或回覆的申請個案有 452 宗。

II. 舊屋重建

(a) 在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間，收到而尚未辦理的申請個案有 0 宗。

(b) 現正辦理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遞交的申請個案。

(c) 過去四個月共接獲 32 宗新申請個案，按月份分布如下：

月份	申請個案數目
2013 年 3 月	0 宗
2013 年 4 月	7 宗
2013 年 5 月	8 宗
2013 年 6 月	17 宗

(d) 過去兩年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	42 宗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36 宗

(e) 2013 年 4 月至今已辦理的申請個案：

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6 宗
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13 宗
正在審批的申請個案	445 宗
等待審批的申請個案	0 宗

(f)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尚待申請人回覆的申請個案有 64 宗。

*註 1 “簡單申請個案”即附有土地測量及土地業權證明文件的個案，包括下列報告及確認書：

- (i) 地段的擁有權及業權(大埔土地註冊處)；
- (ii) 遵守集體契約附表(大埔土地註冊處)；
- (iii) 擬議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位於地段界線內(認可土地測量師)；
- (iv) 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尺寸／層數／座向，包括露台的伸延及化糞池的位置(認可人士)；
以及
- (v) 發出三份豁免證明書的可行性，以及為該區土地測量師接納的土地界線圖則(認可土地測量師或註冊結構工程師)。

*註 2 未符合以上條件的，統稱“非簡單申請個案”。

第(五)項

標 題 : 大埔區空置校舍的使用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地政處、房屋署

背 景 : 校董會會根據有關土地契約把空置校舍的土地和建築物交回地政總署、房屋署或政府產業署。如何處理區內空置校舍的問題一直受到區議員及地區人士關注。

現 況 : (a) 區內各所空置校舍的近況如下：

- (i) 余東璇學校一大埔地政處正就大埔船灣聯村青年協會的申請進行諮詢。該項申請遭到地區人士反對，亦不獲民政事務局支持。因此，大埔地政處準備去信通知申請人未能繼續處理其申請；
- (ii) 魚類統營處三門仔新村小學一城市規劃委員會已批准改變相關地點的用途。大埔地政處現正安排有關短期租約的審批事宜；以及
- (iii) 塔門瓊林學校一關於利用該校舍作為非牟利郊野學習中心的短期租約申請，大埔地政處現正諮詢相關部門。

(b) 曾有前文娛康體委員會委員建議把某些空置校舍改建為社區活動場地，並由區議會負責管理，當中包括由大埔官立中學及大埔文娛中心共同擁有的表演場地。由於該校未來兩年仍會繼續辦學，因此目前未能進行大規模的改善工程。儘管如此，康文署已定出提升大埔文娛中心設施的工程計劃，希望在該校停辦後予以推行，使該處成為本區具代表性的表演場地。

(c) 房屋署正就大元邨前孔教學院三樂周沕桅學校的校舍進行可行性研究，以確定是否可將其改建作其他合適用途，因此暫時不會將該址租予其他機構或商戶。

(d) 教育局已通知房屋署及規劃署，富善邨內的前中華基督教會基正小學的校舍已無需用作教育用途。規劃署會統籌有關探討空置校舍用途的工作。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已批准社會福利署(“社署”)將該校舍改作社福用途。社署計劃在該址設立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安老院舍、嚴重智障人士宿舍及展能中心，其轄下的大埔及北區福利辦事處已開展地區諮詢工作，並已在本年7月份的大埔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上介紹有關計劃。社署會聯絡當區議員，並會向更多持份者介紹有關計劃和徵詢他們的意見。

第(六)項

標 題 : 大埔區單車停泊事宜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運輸署、大埔民政處

背 景 : 單車是區內居民常用的代步工具。大埔區議會關注區內單車位的供求及違例停泊情況。

現 況 : (a) 運輸署計劃聯同路政署在港鐵粉嶺站旁推行雙層單車泊架試驗計劃，以增加該處的單車位。路政署的承建商正對泊架進行機械測試，預計泊架可在今年下半年啟用。

視乎上述試驗計劃的結果，運輸署準備以試驗性質在港鐵大埔墟站旁的行人隧道安裝雙層單車泊架。如效果理想，該署會考慮在其他地區裝設該種泊架。

按照目前的規劃進度，“先導計劃”下改善達運路和豐運路路口單車徑設計的工程預計在 2013 年 8 月完成。至於計劃下的其他工程，則須待移除樹木及解決土地問題後才可展開。根據路政署的規劃進度，有關工程會在解決以上問題後約九個月內完成。

(b) 由大埔民政處統籌的聯合清理單車行動已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及 6 月 28 日舉行。參與行動的部門包括運輸署、大埔地政處、食環署及大埔警署，有關詳情如下：

日期	發出告示數目	充公單車數目
2013 年 5 月 31 日	253 張 (25 張)	32 部 (4 件)
2013 年 6 月 28 日	530 張 (28 張)	62 部 (7 件)
總數	783 張 (53 張)	94 部 (11 件)

註：括號內為雜物(非單車)的數字